

# 铝合金模板系统材料 租赁合同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签约时间：2025 年 月 日

# 铝合金模板系统材料租赁合同

甲方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_\_\_\_\_

法人代表：\_\_\_\_\_

电子邮箱地址：\_\_\_\_\_

乙方单位：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详细通讯地址：开平市翠山湖新区环翠东路8号

电话：0750-2634988

法人代表：高渭泉

电子邮箱地址：\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项目的铝合金模板系统材料租赁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1 工程项目名称：\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项目地点：\_\_\_\_\_

## 第二条 材料提供范围

2.1 乙方提供的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包含：2栋宿舍楼使用的铝合金模板结合螺杆系统每栋楼各一套。

2.2 每套铝模板系统产品内容包含：根据本项目甲方提供的2栋宿舍楼设计结构图纸和建筑图纸及相关资料，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版本为准，乙方供应标准层铝模板，包括：剪力墙、梁、柱、管井及烟道预留口、楼面板、楼梯侧板及盖板、飘窗与飘台的上盖板、上下起步K板、支撑顶头托、吊模、阳台露台及门窗部位的滴水线、梁柱与墙体预留企口，不含水电孔位的预留，不包括二次反坎。

2.3 乙方提供的滴水线型材、各类塑料压槽板、企口板材不再额外计算工程量，报价中综合考虑。

2.4 生产及提供的构件包括：钢支撑、销钉、销片、螺杆、螺母+垫片、背楞加固体系、工作凳等所有主材和辅材材料，水平拉杆甲方负责，专家论证费乙方负责，但不包含铝模板专用脱模剂、胶杯、胶管、止水螺杆、水泥条、定位钢筋、斜撑预埋钢筋、钢丝绳、花兰等辅材。

2.5 铝合金材料规格、型号如下：

2.5.1 铝合金型号：6061-T6。

2.5.2 铝合金标准模板宽度：400mm；面板厚度≥4mm；封边料厚度5-8mm。

2.5.3 铝合金平均重量 26kg/m<sup>2</sup>；硬度达到韦氏 15 度以上。

2.5.4 钢支撑、螺杆钢配件材质 Q195-Q235 钢材；销钉材质为 Q235 钢；销片为 Q235 材质，

2.5.5 表面处理：喷涂双面处理。铁器、支撑、斜撑等通用材料不影响施工质量部分材料采用简易 翻新或不翻新。

### 第三条 铝模板体系材料租赁单价

3.1 铝模翻新板单价：2 栋宿舍铝模翻新板单价： 元/m<sup>2</sup>，(报价含 13% 的税；注：翻新板要求全部使用静电粉末喷涂工艺)

3.2 综合租赁单价包括：

3.2.1 建筑铝模板系统图纸的深化设计、模板各种规格加工图的深化设计；铝模板制作、加工、生产，工厂智能拼装、编号、厂内打包、运输。

3.2.2 包括一层铝模板使用的内四外五的加固背楞、销钉、销片、螺杆、螺母，三套钢支撑。产品及配套数量（单位：层/套）

墙柱梁楼板等模板：配套 1 套，楼面顶支撑（含加固）：配套 3 层支撑；

梁底、飘台顶支撑（含加固）：配套 3 层支撑；

墙柱斜撑（含加固）：配套 1 套斜撑；

配件（销钉、销片、螺杆、螺母）：全部配齐 1 层数使用量；

耗损（百分比）：销钉 10%、销片 10%。

3.2.3 根据双方确认的深化图纸，如铝模板配模需要开孔，由乙方在厂内负责开孔（孔径在 4cm 以内），费用包含在综合费用中。

3.2.4 综合单价已考虑各类因素，不因市场价格波动及建设主管部门的调价文件而调整。

3.2.5 乙方负责首拼层的免费技术指导服务，人员配备需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在首拼层施工时保证每栋楼最少 1~2 名技术指导。甲方仅免费提供住宿，其它一切费用乙方自行处理。超出合同约定期限的技术指导服务按 500 元/天/人计费。

3.2.6 乙方产生的垃圾自行处理，不限于外运。

3.2.7 铝模编号由乙方负责。

3.3 若铝合金模板体系在生产、现场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原因发生变更，产生的费用另计，具体如下：

3.3.1 乙方工厂生产已完成未出厂前，甲方要求变更的，产品交付日期因变更需要另重新约定，同时乙方已经生产的成品除标准板之外，其它生产的成品、半成品、报废、取消的，由甲方按合同租金结算给乙方，且由于深化图确认后变更模板成本价值更按 元/平米 结算给乙方，取消、报废的模板必须由乙方自行处理。乙方向甲方提供变更部分照片备查，但不提供变更品实物，以上全为翻新板；

3.3.2 已运抵甲方工地现场时发生变更的，且由于单独制作人工成本价值更高，增加部分的铝模板按 元/平方米 支付费用，运费按实际发生金额计算由甲方承担；因修改而取消、报废的板面积，按合同租赁单价结算，取消、报废的模板必须由乙方自行处理，以上全为翻新板；

3.3.3 乙方深化完成后或已生产或已运抵工地现场后，甲方要求增加或变更的滴水线、压槽、企口贴面材料，按 80 元/m 计算费用，涉及到交期和运费的，交期顺延、运费按实际发生金额计算由甲方承担；

3.3.4 以上铝模板的变更、修改，导致模板面积取消、报废、增加等，均需由甲方出具书面工作函件签字盖章确认，乙方收到函件原件后进行相应的变更、修改。由甲方承担变更货物运费，运单随货一起发往工地由甲方签字确认，以上费用在发货前一次性付清。

3.4 各栋楼约定铝模使用层基本概况如下：

楼栋号	标准层(起~止)	层高 (m)	铝模使 用层数	暂定单 层面积 (m <sup>2</sup> )	变化层 面积 (m <sup>2</sup> )	含税单 价 (元/ m <sup>2</sup> /栋)	税率	暂定含税金 额 (元)
2 栋 宿舍 标准 层	3F 墙柱~10F 屋面 梁板	3.6 米	8	1530	510		13%	
合计								
暂定合同总金额: ￥ , (大写: 元整 ) 不含税金额: ￥ , 税金: ￥ 。								
<b>说明:</b> 1、以上增值税税率为 13%，如遇国家税法税率调整，则开票税率相应调整。 2、变化层按标准层配模不额外考虑，仅按混凝土接触面积计算工程量。单独几层大线条及结构不采用铝模板施工，木模总包自备并自行采用铝木结合处理施工。 3、本合同中具体施工范围及结构以深化图纸及答疑单为准。 4、上述面积及金额为初步估算面积和暂定金额，只做合同付款履约参考，不做最终结算凭据。 5、配模方式须按照乙方公司配模体系方式进行配模。 6、深化中的问题与合同条款有冲突的，以合同为准；合同中没有约定的，以深化中的约定为准。 7、屋面层乙方同意甲方自行铝木结合处理，在约定层数之内。乙方不提供标准层之外的铝模板，乙方配合甲方探讨方案，但不出具相关方案文件，具体实施由甲方自行负责。 8、铝木结合层按标准层混凝土接触面积计算。								

#### 第四条 工作内容+工程量确认方式

**4.1** 工作内容：深化设计、材料生产、智能拼装、运输等

**4.2** 工程量确认方式：以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最终深化图纸为依据，按楼板铝模与混凝土接 触面积+PC 混凝土接触面积+变化层增加模板面积计算。甲方变更增加面积按变更单价单独计算。货物丢失 及损失赔偿费按合同约定执行；

**4.3** 甲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面积结算及价款结算，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面积结算单和 价款结算单后 15 天内完成审核，审核争议双方协商解决，逾期未审核回复乙方，则视为认可乙方递交面积和价款结算单。

#### 第五条 设计、生产和交货期

**5.1** 设计要求：

**5.1.1** 甲方须在双方结构会审前提供布料机口，放线孔悬挑精确定位图及企口、滴水线、窗台企口 的规格及精准位置。

**5.1.2** 甲方要提前提供点位图，PC 厂有修改意见时，需提前配合。

**5.1.3** 乙方已知悉本项目为铝模、装配式建筑、钢管搭设外架、工程难度、且须满足规范要求、甲 方要求、设计要求。

**5.2** 生产和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且乙方在收到合同中约定的全部定金及深化图纸经过双方签字 确认后，则乙方开始下单生产，并结合甲方工地实际使用铝模的时间，按如下时间按期分批运至 合同要求的交

## 铝合金模板系统材料租赁合同

货地点：30 日历天，遇春节及国家必休的重要节假日顺延，特殊情况双方沟通）内 完成生产与智能拼装，智能拼装乙方自检合格后 3 日（遇春节及国家必休的重要节假日顺延，特 殊情况双方沟通）内到达合同指定交货地点。多栋楼交期之间错开乙方综合考虑。

**注：满足生产条件后，甲方需发通知函给乙方通知生产哪栋楼，如因甲方信息错误导致生产楼栋 延误由甲方自行承担损失。**

**5.3** 若乙方模板具备交货条件，因甲方原因致使延期发货，甲方应书面回复乙方延迟发货时间，该栋楼交期自动顺延。延期超过 7 天，乙方每日按 2 元/平米向甲方收取仓储费、代管费（仓储费、代管费以乙方实际生产面积计算）；以上各阶段延期费累计收取。若乙方为甲方延迟发货的模板在厂 外单独租赁存放场地，则场地租金和利息、管理费等均由甲方承担；当延期费用超过甲方支付的定金 而甲方没有支付乙方延期费用时，乙方将甲方支付的定金作为延期费用并有权处理该批次模板避免延 期费用继续发生，甲方对此无异议；同时，铝模板因长期存放户外受日晒雨淋板面出现氧化变暗等问 题时，乙方概不负责，甲方损失自担。

**5.4** 如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模板不能按时到达工地，乙方必须承担该批次未发货金额千分之一的 约金。

## **第六条 租赁工期要求**

**6.1** 合同租赁时间：以各楼栋第一批材料货到现场当日起计算至最后一车模板离场日止；

工期要求：租赁费用仅按相应楼层施工的混凝土与模板实际接触面积计算，每月按照10天一层，9 层 90 天完成（计算时间为铝模首层拼装完成后正式使用开始计算），提供一个月免租期，超过 90 天 （如跨春节，增加一个月），按栋支付 2 元/天/m<sup>2</sup> 支付延期使用费，实际按使用天数计算。

## **第七条 铝模板系统材料租金进度款支付方式**

**7.1** 签订合同后，根据甲方的要货情况，付款方式约定如下：

翻新板付款方式：每栋楼供货前 10 天按 11 万元支付定金，进度款按实际每月完成工程量在下月 25 号前付完成产值的 70%，铝模完成全部施工 6 个月内办理结算并支付剩余款项。

**7.2** 甲方将货款支付至乙方以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东开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山湖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80020000012443021

**7.3** 乙方将按以下信息开票给甲方：

纳税人名称：\_\_\_\_\_；

纳税编号：\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 **付款说明：**

付款前，乙方需按产值提供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给甲方，如遇假期顺延。甲方应在收到乙 方提交的进度单或结算单后 15 天内完成审核并确认，逾期未确认回复乙方，则视为认可乙方 递交的进度单或结算单。

若因工程建设单位资金调配原因，导致甲方延误支付本合同约定应付款项，乙方给予甲方 30 个工作日的延期付款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甲方违约。

若甲方在上述延期付款宽限期满时仍未支付本合同约定应付款项，乙方应在延期付款宽限期满后 30 日内向甲方主张预期付款违约责任，甲方从延期付款宽限期满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如乙方超过 30 日没有主张，则视为乙方免除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第八条 铝模板系统租赁要求和日常使用维护

**8.1** 租赁物仅限用于本协议项下的工地内，在租赁期内，甲方对租赁物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更改、损坏租赁物资，不得对铝模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或采取其他任何侵犯铝模所有权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及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8.2** 甲方安装各楼层铝模时不建议使用重复性锥形胶管，避免施工中因锥形胶管将铝模螺杆孔位置顶至外凸变形；建议甲方使用一次性螺杆胶管、水泥条，做到严谨施工，保证模板施工效果；在使用首层铝模板时，甲方须负责对外墙板底部的支撑木方进行定位固定。

**8.3** 甲方需依照乙方使用说明正确使用铝模板，并应妥善保管、保养。非乙方原因造成损坏、报废（包含但不限于模板开孔、焊接、改板、切板等因素造成的模板的损坏、报废等）的则乙方给予增补或维护；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开孔（直径超过 4CM）、焊接、改板、切板、脱模剂使用不当造成混凝土遗留模板不能使用等人为因素造成的模板的损坏、报废等，甲方依照 \_\_\_\_\_ 元/平方米赔付给乙方，废料属于乙方。同时按合同计算租赁费用给乙方。如甲方丢失了乙方模板，按 \_\_\_\_\_ 元/平方米赔付给乙方，同时按合同计算租赁费给乙方。

**8.4** 货到现场后的装卸、人工、卸货叉车等均由甲方负责，乙方协助指导装卸、吊装规范。退场时，铝模材料的打包装车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塔吊及小工配合。

**8.5** 甲方在模板逐栋施工至倒数第二层浇筑前，提前通知乙方做好模板回收准备，乙方人员到场后确认后，甲方必须集中人力物力在最短的时间内拆板、清理模板上的混凝土、模板分类，现场现有的木条可提供给乙方打包，乙方负责安排人员指导分类、打包、装车（甲方提供塔吊及小工配合）；甲、乙双方材料主管人员一起检查、验收并签字确认，同时根据发货清单核对配件清单，如在甲方工地导致 DP 头、斜撑、单支顶等模板、铁器件大器件损失、报废、丢失、缺少等，甲方必须按市场价或《配件价格参照表》价格的 80% 进行赔偿乙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将模板材料清退出场通知后尽最大努力尽快将材料清退出工地现场，否则甲方有权收取场地占用费；退场后铝模板的保管、维修责任自移交日起转由乙方承担。**

**8.6** 甲方提供塔吊把模板转运到工地装车位置后由乙方负责装车（甲方提供塔吊及小工配合）。若甲方未按要求履行上述义务，则由此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租金增加在内的所有费用及相应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8.7** 甲方购买的弧形板、异形模板，如后期需乙方回收处理，则甲方需及时单独存放，甲乙双方正式清点、移交乙方。

**8.8** 铝合金模板入场及回收使用乙方提供的扫码设备清点模板数量，模板数量以甲乙双方使用扫码设备清点的类量为准，存在模板丢失、缺损的，损耗以为的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 第九条 验收及交货要求

**9.1** 乙方采用智能拼装技术的楼栋（乙方承诺在甲方劳务资源配置充足的情况下 8 天内指导甲方完成首层安装）。

**9.2** 乙方产品送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时，乙方出具送货单，由甲方保管铝模板，并于当日清点，签收、移交保管模板。铝模安装完首一层后 2 天内甲方签收所有合格模板数量。若甲方不能按时签收（合格除外），则视为默认清单上的全部数量。

**9.3** 现场交货验收时，甲方若发现有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则甲乙双方立即组织确认，由乙方承担检测不合格产品产生的更换、运费等费用，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9.4** 甲方须按本协议附件格式向乙方提供甲方履行本协议的相关授权联系人真实有效的联系方法（含联系人姓名、身份证件、电话、邮箱），需要更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盖章形式通知乙方，否则，因无法联系甲方而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5** 甲方指定的现场联系人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方式：\_\_\_\_\_；

**9.6** 乙方指定的现场联系人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方式：\_\_\_\_\_；

**9.7** 双方合同中指定的授权联系人邮件、短信、微信均作为合同有效的沟通履行凭据。

**9.8** 甲方通知材料进场时，须明确送货车辆长度（17.5 米的货车），保证车辆正常进入工地现场卸货等。否则，因甲方通知信息有误造成的材料临时存放、转场费、司机误工费等各种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并当场与送货司机或第三方结清，若因甲方不结清司机误工费或第三方费用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卸货时，乙方概不负责，甲方损失自担。

## 第十条 财产安全

**10.1** 模板财产所有权属乙方所有，但模板进入甲方工地现场，即视为模板安全管理权正式移交甲方，在模板退场乙方签收之前，一切保管、维护责任由甲方承担。。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11.1** 甲方承诺按照我国知识产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护乙方产品的合法权益，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将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任何书面或视听资料、图纸、操作流程、施工方案、手册等转发、出售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用于非本合同范围的其它事项。

**11.2**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泄露乙方商业机密、侵犯乙方专利，应当赔偿乙方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违约金、律师费、调查费、差旅费等与之相关的全部经济损失。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1** 因不可抗力致使完全不能履行合同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但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部分不能履行合同的（包括导致延期履行），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免除相应的责任，但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12.3** 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2.4** 因发生不可抗力影响合同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须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以避免损失进一步扩大。在不可抗力结束后合理期限内向另一方提交发生不可抗力的充分而有效的证明，否则，不能免除相应责任。

**12.5**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可抗力包括战争、地震、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方或非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以下方面的自然灾害：

**12.5.1** 烈度为 6 级以上的地震；

**12.5.2** 8 级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大风；

**12.5.3** 持续降雨 24 小时且降雨量/下雪为 200mm 以上；

**12.5.4** 42℃及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高温；

### **第十三条 转让与分包**

**13.1** 本工程禁止转包，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工程肢解以后以转让、转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如发现则中止付款，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第十四条 合同有效期与合同终止、违约责任**

**14.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截止时间为铝模板标准层主体结构工程实施完毕，并且甲方已全部无条件归还所租赁铝模板系统及付清应付款项。

**14.2** 本合同任何一方在符合法律和本合同约定条件下因自身原因提出终止合同的要求，必须提前1 个月书面通知另外一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在合同终止前双方仍应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否 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4.3** 本协议有效期内及其期满或终止后的两年内，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雇佣另一方人员。

**14.4** 无正当理由，其中一方无故终止合同，违约方必须承担对方合同总价款的 30% 违约金。

### **第十五条 纠纷争议处理方式**

**15.1** 凡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应当友好协商和解或要求业主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15.2** 因解决争议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交通费、公证费等）由责任方承担。

### **第十六条 其他**

**16.1** 本协议首部写明的地址为彼此有效通讯地址，任何一方以快递方式向对方在协议首部写明的 地址发出书面函件，自发出日（邮戳）次日起满 3 日视为对方收到。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函件的，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即视为送达。接收方拒绝签收不影响送达效力。任一方通讯地址、邮件地址 发生变化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变更地址的通知按上述规则视为被对方收到前，原通讯地址、邮 件地址视为没有变化。

**16.2** 本合同用中文书写，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效力。

**16.3** 本合同条款文字均为打印，任何手写条款或者修改均无效。

### **第十七条 合同附件**

**附件 1：**《配件价格参照表》

**附件 2：**《贴片材料价目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人：

签约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附件 1：《配件价格参照表》

配件价格参照表				
序号	描述	单位	单价(含税不含运)	备注
1	销钉(M16x52mm)	个	1.02	按模板总面积算，按每平米 17 个，均镀锌（部分旧转新的项目须使用非镀锌）
2	销片(L70xW24)	个	0.46	
3	长销钉(M16X130mm)	个	2.86	顶板龙骨支撑头长销钉，按楼栋一套 DP 总数×2，需注明是否镀锌（国外项目镀锌、国内为原长销钉无须标注）
4	斜撑(PLS)	套	336	单位(套) 其中一套中包含斜撑底座 1 个、M14X110 螺母螺丝各 4 个、斜撑拉杆长(1900mm) 短(750mm) 各 1 个、竖向背楞 1 个、十字拉杆 2 个。
5	斜撑底座	个	35	斜撑底座损耗数量为斜撑总数的 5%
6	小胶杯 10.5mm	个	0.19	(穿墙螺杆数量+带端头穿墙螺杆数量) ×2
7	小胶管 (外径 25mm, 壁 厚 =2.3mm)	墙厚 1	个 2.24 元/米	按不同规格墙厚对应的穿墙螺杆数量
8		墙厚 2		
9		墙厚 3		
10		墙厚 4		
11		墙厚...		
12	螺母Φ80	个	6.5	(穿墙螺杆的总数+背楞角码螺杆总数) ×2+带端头穿墙螺杆总数+(斜撑总数×4)+(背楞卡码总数×2)，注明Φ80 与Φ100 的不同规格，均镀锌无须标注
13	螺母Φ100	个	9	
14	背楞卡码(WLL 400)	套	54	一套中包含 2 个卡码拉杆，1 个背楞卡码
15	卡码拉杆	个	11	卡码拉杆损耗值为背楞卡码总数×2×5%
16	K 板螺丝(M16x90mm 半丝牙外六角螺丝)	个	1.84	螺母与胶管数量为两套 K 板一层使用量(含楼梯 K 板)
17	K 板螺母(M16x24mm 外六角螺母)	个	0.37	
18	K 板 PPC 管(胶管: 壁厚 2.3mm, 长度 63mm)	个	2.24	
19	菊花盘	个	7.68	层高较高的楼栋与水平拉杆配套使用，数量与需配水平拉杆的所有单支撑的总数量相等(不包可调支撑数量)
20	工作凳子(H=1000mm)	个	165	每平米 0.0067 个工作凳子，不同项目要求高度不同需注明
21	拆模器(Y型墙拆模)	个	40	铝模拆卸器具，按每平米 0.005 个
22	拆模器(T型顶拆模)	个	80	
23	锤子	个	41	按每平米 0.005 个，特殊情况根据项目情况需要定数量，按套发货
24	钩子	个	27	按每平米 0.0025 个，特殊情况根据项目情况需要定数量，按套发货，钩子存在两种规格(一种两端带有尖角，一种一端带有尖角另一端为扁头)，两种规格数里各占一半
25	单支撑(内管 1500+外管 1700, 3.0 壁厚)	套	235	单支撑的总数为所用到板支撑与梁底、楼梯支撑的总和数量×3，且需减去可调支撑数量，部分支撑如 BPP 每层需要按 2 个单支撑计算数量，一套单支包含有一个 48 的圆管，一个单支撑螺纹管与一个 60 圆管，不同项目提供不同最大支撑高度单支撑

## 附件 2：《贴片材料价目表》

贴片材料价目表				
型材	宽度 (mm)	长度	单价: 元/米	备注
企口 (QK 100X8 单斜)	QK 100X8 单斜	1000	41.00	
企口 (QK 100X8 双斜)	QK 100X8 双斜	1000	41.73	
企口 (QK 100X10 单斜)	QK 100X10 单斜	1000	48.50	
企口 (QK 100X10 双斜)	QK 100X10 双斜	1000	44.19	
企口 (QK 100X15 单斜)	QK 100X15 单斜	1000	68.64	
企口 (QK 150X10 单斜)	QK 150X10 单斜	1000	68.23	
QK 150X10 双斜	QK 150X10 双斜	1000	70.15	
企口 (QK 150X15 单斜)	QK 150X15 单斜	1000	77.02	
QK 150X15 双斜	QK 150X15 双斜	1000	73.71	
企口 (QK 20X10 单斜)	QK 20X10 单斜	1000	12.72	
企口 (QK 20X8 单斜)	QK 20X8 单斜	1000	11.08	
滴水 (DQ 10 圆头滴水)	DQ 10 圆头滴水	1000	15.54	
滴水 (DS 10 梯形滴水)	DS 10 梯形滴水	1000	15.84	
窗户压槽成型板 (UYZ 200)	UYZ 200	1000	177.64	
鹰嘴滴水线成型板 (UY 200)	UY 200	1000	180.95	
UW 40 水电压槽	UW 40	1000	64.80	
8mm 厚 PP 板	8 (厚度) *200 (宽度)	1000	40.76	
10mm 厚 PP 板	10*200	1000	50.96	
15mm 厚 PP 板	15*200	1000	76.44	
20mm 厚 PP 板	20*200	1000	101.92	
25mm 厚 PP 板	25*200	1000	127.40	
30mm 厚 PP 板	30*200	1000	152.94	
25mm 厚 A 板	25*200	1000	162.00	
30mm 厚 A 板	30*200	1000	194.40	
铝板	4*200	1000	77.82	
铝板	8*200	1000	179.00	
铝板	10*200	1000	212.68	